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23日（星期二）上午9:00
- 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8日（星期四）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影城（上海市新华路160号）
-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度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3年4月23日，上午9:00（半天）。
-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
- （五）会议地点：上海市新华路60号（上海影城）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审议事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否
2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否
3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否
4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否
5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否
6	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否
7	公司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否

8	公司申请2013年度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否
9	关于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公司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将由独立董事在年度股东大会中向股东报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止 2013 年 4 月 18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参会方式

(一)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二) 参会登记

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人代表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通过复印件邮寄、传真预登记或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15 分钟前在会议现场完成登记。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五、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电话: 021-64850700*157 传真: 021-64854424

邮编: 200233

联系人: 周承捷、徐友发

(二) 会议地点交通: 公交 48 路、76 路、113 路。

(三)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 (二)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3年4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3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5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公司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公司申请2013年度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9	关于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

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